

# 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

##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目 录

一、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二、盈利预测附表.....	2-3
三、盈利预测报告.....	4-40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http:// www.chncpa.com](http://www.chncpa.com)

邮 编：100039

电 话：(010) 8821 9191

传 真：(010) 8821 0558

#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国浩核字[2011]第 49 号

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炼石矿业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 - 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炼石矿业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后附的盈利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测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性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需要说明的是，本报告仅供炼石矿业公司与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 合并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 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  
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 年实际 数	2011 年预测数		
		1 月未审 数	2-12 月预测 数	合计
<b>一、营业总收入</b>	7,756.39		17,273.22	17,273.22
其中：营业收入	7,756.39		17,273.22	17,273.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4,710.39	98.07	11,963.37	12,061.44
其中：营业成本	3,414.88		10,013.90	10,013.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9.94	26.80	712.37	739.17
销售费用	19.99	3.16	27.00	30.16
管理费用	862.95	68.09	1,180.41	1,248.50
财务费用	-7.62	0.02	0.26	0.28
资产减值损失	0.25		29.43	29.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046.00	-98.07	5,309.85	5,211.78
加：营业外收入	70.78			
减：营业外支出	132.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983.79	-98.07	5,309.85	5,211.78
减：所得税费用	943.45		1,302.95	1,302.9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040.34	-98.07	4,006.90	3,90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6.75		3,896.69	3,896.69
少数股东损益	-6.41		12.14	12.14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2,040.34		3,908.83	3,90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6.75		3,896.69	3,896.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		12.14	12.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

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 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 年实际 数	2011 年预测数		
		1 月未审 数	2-12 月预测 数	合计
<b>一、营业收入</b>	7,756.39		17,273.22	17,273.22
减：营业成本	3,414.88		10,410.72	10,410.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9.94	26.80	691.25	718.05
销售费用	19.99	3.16	27.00	30.16
管理费用	862.95	68.09	985.05	1,053.14
财务费用	-7.62	0.02	-0.24	-0.22
资产减值损失	205.47		29.43	29.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840.78	-98.07	5,130.01	5,031.94
加：营业外收入	70.78			

减：营业外支出	6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49.47	-98.07	5,130.01	5,031.94
减：所得税费用	943.45		1,257.99	1,257.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6.02	-98.07	3,872.02	3,773.9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6.02	-98.07	3,872.02	3,773.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

## 2011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重要提示：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1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是经董事会批准由公司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特别是钼精粉价格呈现大幅升降状况，使盈利预测异常困难，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且不应过分依赖此报告并仔细阅读钼精粉价格变动及钼精粉销量变动对盈利的敏感度分析。

### 一、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 2011 年度盈利预测是以本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时的经营能力、市场需求等因素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预测期间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财务预算等，本着谨慎的原则编制的，盈利预测所选用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一致。

###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本公司 2011 年度盈利预测是基于下列基本假设编制的：

1. 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2. 本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3. 国家对钼行业的政策不发生根本性变化；
4. 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和外汇汇率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
5. 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6. 本公司计划经营项目及投资项目能如期实现或完成；
7. 本公司主要产品经营价格及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
8. 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设立

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炼石矿业”）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由陕西中宝海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海怡”）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 3,000 万元（占 80% 股权），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光大”）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 750 万元（占 20% 股权），共同设立。

2004 年 3 月 10 日，西安长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长会验字（2004）第 030 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上述出资事宜予以验证。

2004 年 3 月 15 日，陕西省工商局向本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61000010201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陕西中海宝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	80.00%
陕西光大矿业实业公司	750	20.00%
合计	3,750	100.00%

### (2) 2004 年第一次股权结构变动

200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中宝海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6.67% 股权转让予深圳奥格立，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3.33% 股权转让予深圳汇世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 股权转让予张政；同意公司股东陕西光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 股权转让予张政。

同日，中宝海怡与深圳奥格立、深圳汇世邦、张政分别签订《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股东转让协议》，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625.12 万元、1,249.88 万元、1,125 万元；陕西光大与张政签订《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股东转让协议》，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750 万元。

2004 年 7 月 13 日，陕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下发陕地经发[2004]18 号《关于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陕西光大向张政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 20% 股权。

针对陕西光大向张政转让 20% 本公司股权事宜，2009 年 9 月 23 日，陕西省国资委出具陕国资产权函[2009]82 号《关于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转让所持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补充确认的函》，对陕西光大的转让行为予以确认。该函指出：“鉴于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转让所持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国有股权事宜发生在 2004 年 7 月，当时省国资委尚未正式对外办公，陕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作为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的出资人及主管部门，

有权决定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对外投资形成的国有股权转让事宜。因此，陕西省地质勘查开发局于2004年7月13日出具的《关于陕西光大矿产实业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陕地经发[2004]18号）合法、有效，特此确认。”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1,875	50.0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1,249.88	33.33%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12	16.67%
合计	3,750	100.00%

### （3）2005年第二次股权结构变动

2005年8月10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本公司股东张政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5%股权转让予东莞市盈丰油粕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盈丰）；同意本公司股东深圳奥格立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17%股权转让予东莞盈丰；同意本公司股东深圳汇世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83%股权转让予东莞盈丰。

同日，张政、深圳奥格立、深圳汇世邦分别与东莞市盈丰油粕工业有限公司签订《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股东转让协议》，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468.75万元、156.375万元、781.125万元。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1,406.25	37.50%
东莞市盈丰油粕工业有限公司	1,406.25	37.50%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合计	3,750	100.00%

### （4）2006年第三次股权结构变动

2006年12月28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本公司股东东莞市盈丰油粕工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7.5%股权转让予成都博讯数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东莞市盈丰油粕工业有限公司与成都博讯数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股东转让协议》，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1,406.25万元。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1,406.25	37.50%
成都博讯数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06.25	37.50%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合计	3,750	100.00%

#### （5）2008 年第四次股权结构变动

因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博信”，该公司系由成都博讯数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东莞市工商局下发的粤莞核变通内字[2007]第 0700388773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变更而来）与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纠纷一案，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中院”）作出（2007）成民初字第 840-2 号民事裁定，对广东博信持有的本公司 37.5%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予以保全处理。因广东博信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还款义务，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向成都中院提出执行申请；成都中院接到申请后，依法对广东博信持有的炼石矿业 37.5% 股权进行司法拍卖。

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30 日就标的股权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08）第 075 号《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拟拍卖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说明》，根据该文件，标的股权评估值为 9,390.49 万元。

2008 年 5 月 8 日，广东博信收到成都中院(2008)成执字第 374 号通知书，说明成都中院已委托四川恒昌国际资产拍卖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对标的股权进行拍卖。因汶川地震，本次拍卖延期至 2008 年 6 月 17 日举行。

2008 年 6 月 17 日，四川恒昌国际资产拍卖有限公司对标的股权举行第一次拍卖，标的股权参考价为 7,513 万元。因无人缴纳保证金 940 万元，第一次拍卖流拍。

2008 年 7 月 11 日，四川恒昌国际资产拍卖有限公司对标的股权举行第二次拍卖，标的股权参考价为 6,011 万元。因仍无人缴纳保证金 940 万元，第二次拍卖再次流拍。

2008 年 8 月 12 日，四川恒昌国际资产拍卖有限公司对标的股权举行第三次拍卖，标的股权参考价为 5,600 万元，保证金 940 万元。张政依法参与了本次拍卖，以 5,600 万元成功竞买，并于当日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

2008 年 11 月 24 日，成都中院出具（2008）成执字第 374-1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上述拍卖情况，并裁定将广东博信持有的本公司 37.5% 股权转让予张政，股权转让手续由张政

自行办理。

2008年12月8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本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2,812.5	75.00%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合计	3,750	100.00%

(6) 2009年第五次股权结构变动

2009年3月23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张政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股权转让予陕西力加，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股权转让予浦伟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股权转让予楼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股权转让予徐跃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股权转让予王林。

同日，张政与陕西力加、浦伟杰、楼允、徐跃东、王林分别签订的转让协议，股权转让的实际价格分别为450万元、450万元、225万元、225万元。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2,250	60.00%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2.50%
陕西力加投资有限公司	225	6.00%
浦伟杰	112.5	3.00%
楼允	112.5	3.00%
徐跃东	56.25	1.50%
王林	56.25	1.50%
合计	3,750	100.00%

(7) 2009年第六次股权结构变动

2009年12月11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四川恒康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增资13,000万元，其中714.2857万元计入本公司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16%，余额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2009年12月21日，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隆会计师”）出具万亚会陕业验字（2009）第004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上述增资事宜予以验证。

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4,464.2857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2,250	50.40%
四川恒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14.2857	16.00%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0.5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10.50%
陕西力加投资有限公司	225	5.04%
浦伟杰	112.5	2.52%
楼允	112.5	2.52%
徐跃东	56.25	1.26%
王林	56.25	1.26%
合计	4,464.2857	100.00%

2009年12月30日，洛南县工商局向本公司核发注册号为6100001001663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8）2010年第七次股权结构变动

2010年10月25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咸阳市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向本公司增资7000万元，其中317.5113万元计入本公司注册资本，占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6.64%，余额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2010年11月4日，国富浩华出具浩华陕验字(2010)第005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上述增资事宜予以验证。

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781.7970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2,250	47.05%
四川恒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14.2857	14.94%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9.8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468.75	9.80%
咸阳市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17.5113	6.64%
陕西力加投资有限公司	225	4.71%

浦伟杰	112.5	2.35%
楼允	112.5	2.35%
徐跃东	56.25	1.18%
王林	56.25	1.18%
合计	4,781.797	100.00%

2010年11月23日，洛南县工商局向本公司核发注册号为6100001001663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 2010年注册资本变更

2011年1月22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15,218.203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

2011年1月22日，国富浩华出具国浩陕验字(2011)第001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上述增资事宜予以验证。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0,000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股东	投资额（万元）	比例
张政	9,410.00	47.05%
四川恒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88.00	14.94%
深圳市奥格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	9.80%
深圳市汇世邦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	9.80%
咸阳市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328.00	6.64%
陕西力加投资有限公司	942.00	4.71%
浦伟杰	470.00	2.35%
楼允	470.00	2.35%
徐跃东	236.00	1.18%
王林	236.00	1.18%
合计	20,000.00	100.00%

2011年1月26日，洛南县工商局向本公司核发注册号为6100001001663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属于有色金属行业，经营范围：钼矿、伴生硫、铼、铅、银的开采、冶炼、销售；冶炼新技术的研制、开发；矿产资源投资。（上述经营范围凡涉及

许可证管理的，凭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经营)。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递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但不包括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之和。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

(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 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 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 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 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在吸收合并情况下, 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 在控股合并情况下, 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 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 在控股合并情况下, 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 (3)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处理原则

在企业合并中,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应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编制方法

#### ①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 ②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依据,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抵消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包括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本公司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一致。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③ 子公司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折算汇率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外币金额；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视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 9、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工具的分类：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 ②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确认依据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 计量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

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C、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 D、应收款项

确认依据: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计量方法: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E、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

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即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 ②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F、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C、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D、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p>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p> <p>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p> <p>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p> <p>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p>
--

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低值易耗品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包装物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但不包括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涉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形式管理权。

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② 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

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13、投资性房地产

#### 成本模式

(1) 折旧或摊销方法：按照成本模式进行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采用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或同类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

(2) 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10	5	9.50
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10	5	9.50
固定资产装修	5	5	19.0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计价依据：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上项“(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上项“(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

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企业提取的维简费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 15、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的摊销方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包括采矿权及探矿费等，采矿权及探矿费按受益期限22年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还应说明每一个会计期间对该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以及针对该项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结果。

勘探支出以成本减去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勘探支出包括在现有矿床基础上发生的与技术及商业开发可行性研究相关的地质勘查、勘探钻井以及挖沟取样等活动支出。在可合理地肯定矿山可作商业生产后发生的勘探支出将可予以资本化，计入无形资产采矿权，按照平均年限法摊销。倘任何工程于开发阶段被放弃，则其总开支将予核销，计入当期费用。

#### ②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③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 (3)研究开发费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土地补偿费等，土地补偿费按受益期限5年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19、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1)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对外提供劳务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① 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③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

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暂时性差异与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三)、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
资源税	矿石投产量	6 元/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其他说明

##### (1)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2004 年 12 月 22 日财企[2004]324 号《关于提高冶金矿山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的规定，维简费按照 15 元/吨的标准提取。

##### (2)安全费用

本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06]478 号，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督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矿山企业安全费用依据开采的原矿产量按月提取，各类矿山原矿单位产量安全费提取标准（三）之规定，公司按每月开采原矿量每吨8元（井下金属矿山）计提。

##### (3)矿产资源补偿费

根据国务院令第150 号文《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规定》和财政部、地质矿产部发布的关于印发《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核算规定》的通知，矿产资源补偿费按下列公式计算并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自用矿产品移交使用量×矿产品销售平均价格×补偿费率×开采回采率系数。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子公司情况

##### (1)通过投资方式设立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洛南县石幢沟矿业有限公司	控制子公司	洛南县	有色金属	1000	钼矿、伴生硫、铌、铅、银的冶炼等	910 万元
--------------	-------	-----	------	------	------------------	--------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洛南县石幢沟矿业有限公司		91	91	是	832,008.49	

### (五)、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

以下无特别的说明，货币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0 年实际数	2011 年预测数		
		1 月未审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营业收入	7,756.39		17,273.22	17,273.22
营业成本	3,414.88		10,013.90	10,013.90
销售毛利率%	55.97		42.03	42.03
其中：钼精粉收入	7,756.39		16,527.24	16,527.24
钼精粉成本	3,414.88		9,766.40	9,766.40
钼精粉毛利率	55.97		40.91	40.91

#### (1). 营业收入的预测

本公司营业收入包含钼精粉收入、硫精粉收入、铅精粉收入。

本公司预计 201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273.22 万元。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长 9,516.83 万元，增长 122.70%，营业收入的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依据本公司 2011 年生产经营计划，并假设子公司洛南县石幢沟矿业有限公司选矿生产线将于 2011 年 7 月建成投产，考虑上年库存结余及本年预期市场情况，预计 2011 年钼精粉的销售量 2,229.42 吨，根据 2010 年钼精粉的市场交易价格，预计钼精粉的不含税单价为每吨 7.4132 万元，预计 2011 年钼精粉销售收入为 16,527.24 万元；依据矿石开采、加工及预期市场情况，预计 2011 年硫精粉的销售量 9,292.20 吨，根据 2010 年硫精粉的市场交易价格及市场变化情况，预计 2011 年度硫精粉的不含税单价为每吨 0.03 万元，预计 2011 年硫精粉销售收入为 278.77 万元；依据矿石开采、加工及预期市场情况，预计 2011 年铅精粉的销售量 1,080.00 吨，根据 2010 年铅精粉的市场交易价格及市场变化情况，预计 2011 年度铅精粉的不含税单价为每吨 0.4326 万元，预计 2011 年铅精粉销售收入为 467.21 万元。

2011 年收入较 2010 年度增长 9,516.83 万元，增长 122.70%，2010 年度销售毛利率为

55.97%，2011 年度预计销售毛利率为 42.03%。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较多主要系因子公司洛南县石幢沟矿业有限公司选矿生产线预计 2011 年 7 月正式投产，使钼精粉产量大幅增加。2011 年较 2010 年毛利率降低主要系 2010 年矿石平均品位较高，单位成本较低，2011 年产品单位成本选用 08 年、09 年、10 年平均单位成本所致。

(2). 营业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营业成本包含钼精粉成本、硫精粉成本、铅精粉成本。

本公司预计 2011 年度营业成本为 10,013.90 万元。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长 6,599.02 万元，增长 193.24%，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营业成本增长较多主要系本公司 2011 年度预测销量增加较多所致。

根据历史费用成本发生水平，结合与采掘承包商签订的采矿协议价格及国家有关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的计提标准等，预测 2011 年钼精粉单位销售成本为 4.3807 万元/吨，销售总成本为 9,766.40 万元；铅精粉单位销售成本 0.1611 万元/吨，销售总成本 174 万元；硫精粉单位销售成本 0.0079 万元/吨，销售总成本 73.5 万元。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0 年实际数	2011 年预测数		
		1 月未审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资源税	339.17	26.80	513.20	54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8		124.48	124.48
教育费附加	30.29		74.69	74.69
合计	419.94	26.80	712.37	739.17

本公司预计 2011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为 739.17 万元。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长 319.23 万元，增长 76.02%，营业税金及附加系依据 2011 年销售收入及税收法规规定计算，主要项目预测情况如下：

(1). 2011 年度资源税以采矿量为基数，按税率每吨 6 元计算。预测 2011 年度资源税 540.00 万元。

(2). 2011 年度城市维护建设税以当期应缴增值税为基数，按税率 5% 计算。预测 2011 年度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48 万元；

(3). 2011 年度教育费附加以当期应缴增值税为基数，按税率 3% 计算。预测 2011 年度教育费附加 74.69 万元。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0 年实际数	2011 年预测数		
		1 月未审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工资	15.39	1.53	16.94	18.47
业务招待费	1.49	0.12	1.43	1.55
五险一金	1.58	0.58	7.22	7.80
其他	1.53	0.93	1.41	2.34
合计	19.99	3.16	27.00	30.16

本公司销售费用根据公司历史费用水平及 2011 年销售费用变动趋势、2011 销售计划等预测，预计 2011 年度销售费用为 30.16 万元，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长 10.17 万元，增长 50.88%，主要原因系 2011 销售增加所致。

####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0 年实际数	2011 年预测数		
		1 月未审数	2-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业务招待费	46.25	8.72	39.46	48.18
办公费	30.61	9.87	53.93	63.80
工资	95.25	9.54	145.50	155.04
福利费	4.50	1.45	20.25	21.70
通讯费	5.06	0.56	9.98	10.54
差旅费	55.96	6.94	80.53	87.47
汽车费用	41.10	4.51	38.32	42.83
杂费（其他）	60.46	3.42	90.67	94.09
物业水电费	7.33		7.64	7.64
折旧	17.12	3.31	32.14	35.45
摊销无形资产	45.43	7.18	127.15	134.33
工会经费	2.34	0.61	6.17	6.78
教育经费	2.07	0.46	4.62	5.08
水利基金	6.20		13.84	13.84
印花税	12.56	4.27	6.94	11.21
残疾人保障金	2.25		4.34	4.34
矿产资源补偿费	128.76		286.74	286.74
审计费	51.80		30.00	30.00
水资源税	12.00		18.75	18.75
排污费	5.00		5.21	5.21
职工五险一金	19.58	3.75	61.75	65.50
咨询费	211.32	3.50	96.5	100.00
合计	862.95	68.09	1,180.41	1,248.50

本公司预计 2011 年度管理费用为 1,248.50 万元。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长 385.55 万元，增长 44.68%，管理费用系根据公司历史费用水平及 2011 年管理费用变动趋势、2011 年生产经营计划等预测，主要项目预测情况如下：

(1)矿产资源补偿费按矿产品销售收入×补偿费率×开采回采率系数计提，其中补偿费费率为2%、开采回采率系数为0.83，2011年度预计为286.74万元，2011年度比2010年度增加157.98万元，增长122.69%，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工资2011年度预计为155.04万元，2011年度比2010年度增加59.79万元，增长62.77%，主要系子公司洛南县石幢沟矿业有限公司增加管理人员所致。

(3)无形资产摊销，2011年度预计为134.33万元，与2010年度增加88.90万元，增长195.68%，主要系2010年年末增加探矿费700万元，摊销金额是依据无形资产原值和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计算。

####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0年实际数	2011年预测数		
		1月未审数	2-12月预测数	合计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8.21	0.05	0.67	0.72
手续费	0.59	0.07	0.93	1.00
合计	-7.62	0.02	0.26	0.28

本公司预计2011年度财务费用为0.28万元。2011年度比2010年度增加7.90万元，增长103.67%。根据公司2011年交款提货的销售合同及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公司2011年无贷款计划，无利息支出。

####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年实际数	2011年预测数		
		1月未审数	2-12月预测数	合计
坏账准备	0.25		29.43	29.43
合计	0.25		29.43	29.43

本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根据公司2011年交款提货的销售合同及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预测，预计2011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29.43万元。2011年度比2010年度增加29.18万元，增加116.72%。

#### 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0年实际数	2011年预测数		
		1月未审数	2-12月预测数	合计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25		-7.36	-7.36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2.20		1,310.31	1,310.31
合计	943.45		1,302.95	1,302.95

本公司预计2011年度所得税费用为1,302.95万元，2011年度比2010年度增长359.50万元，增长38.10%，所得税费用系根据应税所得额并考虑递延所得税计算测定，增加的主要

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四、钼精粉价格变动及钼精粉销量变动对盈利的敏感度分析

##### 1. 钼精粉价格变动对盈利的敏感度分析

假设 2011 年钼精粉市场价格如下表所示的不同结果，则预测净利润将出现大幅变化，钼精粉价格变动对盈利的敏感度如下表（扣除硫精粉及铅精粉的影响）：

钼精粉价格（万元/吨）	5.68	6.03	6.38	6.74	7.09
营业收入（万元）	12,652.43	13,443.21	14,233.99	15,024.77	15,815.54
净利润（万元）	758.59	1,333.28	1,907.98	2,482.69	3,057.37
净利润变动金额（万元）	-2,816.00	-2,241.31	-1,666.61	-1,091.90	-517.22
净利润变动比例（%）	-78.78	-62.70	-46.62	-30.55	-14.47

承上表

钼精粉价格（万元/吨）	7.41	7.80	8.16	8.51	8.87
营业收入（万元）	16,527.24	17,397.10	18,187.88	18,978.65	19,769.43
净利润（万元）	3,574.59	4,206.77	4,781.47	5,356.16	5,930.86
净利润变动金额（万元）	0	632.18	1,206.88	1,781.57	2,356.27
净利润变动比例（%）	0	17.69	33.76	49.84	65.92

因此，本公司盈利预测与钼精粉预测市场价格紧密相关，在钼精粉价格呈现大幅升降的市场状况下，使盈利预测异常困难，使盈利预测结果有较大不确定性。

##### 2. 钼精粉销量变动对盈利的敏感度分析

假设 2011 年钼精粉销量变动如下表所示的不同结果，则预测净利润将出现大幅变化，钼精粉销量变动对盈利的敏感度如下表（扣除硫精粉及铅精粉的影响）：

钼精粉的销量(吨)	1,729.42	1,829.42	1,929.42	2,029.42	2,129.42
营业收入(万元)	12,820.62	13,561.94	14,303.27	15,044.59	15,785.92
净利润(万元)	2,523.56	2,733.76	2,943.98	3,154.18	3,364.39
净利润变动金额(万元)	-1,051.03	-840.83	-630.61	-420.41	-210.20
净利润变动比例(%)	-29.40	-23.52	-17.64	-11.76	-5.88

承上表

钼精粉的销量(吨)	2,229.42	2,329.42	2,429.42	2,529.42	2,629.42
营业收入(万元)	16,527.24	17,268.57	18,009.89	18,751.22	19,492.54
净利润(万元)	3,574.59	3,784.8	3,995.00	4,205.20	4,415.41
净利润变动金额(万元)	0	210.20	420.41	630.61	840.83
净利润变动比例(%)	0	5.88	11.76	17.64	23.52

因此,本公司盈利预测与钼精粉销售量紧密相关,在钼精粉销售升降的状况下,使盈利预测结果有较大不确定性。

## 五、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1. 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

(1)钼精粉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钼精粉,其市场价格波动直接根源于市场供需关系的变化。对钼产品的主要市场需求来自于钢铁行业,钢铁行业的周期性波动是影响钼产品的市场需求的重要因素。世界上主要钼产品生产商的产能及其所在国的相关政策,将影响钼产品的市场供给;此外,由于世界上大量的钼产能是铜的副产品,铜业的周期性波动也会影响钼产品的市场供给。除受到供需关系的直接影响外,钼产品的市场价格也受到全

球经济状况和中国经济状况的间接影响。钼价格的波动是本公司难以控制的。

(2)行业竞争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着来自国内和国际的其他钼产品生产商的竞争，并且竞争日益激烈。本公司的竞争对手可能在资金实力、生产技术、资源储量、规模效应、市场形象、客户资源、销售渠道等方面中的某些方面优于本公司。激烈的竞争可能导致本公司产品的价格或销量的降低，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本公司的客户相对比较集中，若这些大客户因为各种原因终止与本公司的合作，且本公司无法找到其他可替代的销售渠道，则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将受到不利影响。

(4)由于钼精粉价格未达到公司预期，2009年及2010年公司没有正常销售，因此给2011年销售量预测带来困难。

## 2.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炼石矿业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将对比价格与成本，灵活安排生产，如未来价格比预期价格有所降低，本公司将采用高品位矿石投入生产，依据我公司近期对分布在各采矿区的矿石含量分析，在六号、八号及五号坑的钼的含量高于目前本公司生产用矿石品位，为降低成本，本公司在生产中可优先采用品位0.13%的矿石，据统计我公司品位0.13%的矿石储量应为公司总矿量的30%，公司将优先使用，仍可实现盈利预测。如：本公司盈利预测中矿石原使用品位0.1175%可生产钼精粉为1,783.10吨，改用品位0.13%矿石后可生产钼精粉为1,971.86吨，在成本不变的情况下，多出钼精粉188.76吨，按现有钼精粉不含税单价每吨74,132.48元计算，利润增加1,399.32万元。